

香

清幽而温婉，典雅中流露出淡淡的忧郁，如暗香浮动，那现代都市的欢愉和迷茫……

晃晃悠悠

石康

华夏出版社

悠悠晃晃

石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晃晃悠悠 / 石康著. —北京: 华夏出版社, 2004. 1

(紫丁香文丛)

ISBN 7-5080-3326-4

I. 晃… II. 石…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13871 号

晃晃悠悠

著 者: 石康

责任编辑: 梅子 陈默

装帧设计: 房子 刘颖

出版发行: 华夏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四号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3331

印刷: 北京人卫印刷厂

开本: 880 × 1230 1/32

印张: 8.375

字数: 140 千字

版次: 2004 年 1 月北京第一版

印次: 2004 年 1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ISBN 7-5080-3326-4

定价: 18.00 元

华夏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刷或装订错误, 请随时联系

0

一九九五年四月八日夜晚十一点四十八分,我和阿莱在国贸职工宿舍前分手,结束了长达八年之久的感情生活,从此老死不相往来。

1

这件事说起来轻松,实际上,它对我触动颇大。从那天起,我开始思考诸如生活的意义之类老生常谈的问题,思考自己的生活,从自己想到周围的人,想到过去,想到我们这个时代。以后很长一段时间,我都是在一种回忆和思考的状态下生活的,这种生活有时叫我情绪恶劣,无聊至极;有时叫我激动莫名,如痴如狂。

2

说到思考,用一句我的朋友陆然的话讲,叫做“用别人的头脑思考”,也就是找来一些书读,写书的人比我要聪明,他们往往对生活中的问题有一些不落俗套的见解,有些见解我表示赞同,于是,他们某些高见最终成了我的思想,如此而已。

至于这种思考的作用,我想用“劳而无功”四个字来形容是再合适不过了。因为——确实劳而无功。而且,我从生活中体会到,每当我对一些所谓“严肃的问题”加以考虑时,无论得到何种结果,总是有一种劳而无功的感觉,而且,事后证明,我所做的一切努力也确实没有什么用处,对此我有一个解释,那就是人生

本身便是一个劳而无功的过程，因此，人生的一切显得劳而无功也就不足为奇了。

3

那天夜晚，离开阿莱，我从国贸回到家里，在茶几上找到一个杯子，走到厨房把里面的剩茶倒掉，拧开水龙头，接了一杯自来水，几口喝干，把杯子往水池里一扔，走到床边，踢掉鞋，倒到床上，把毯子拉到胸前，望了一眼黑暗的窗外，一下子就睡着了。

2

接着我便梦见了阿莱，梦见了阿莱的脸，梦见了阿莱的长发，梦见了阿莱穿牛仔裤 T 恤衫时的样子。

还梦见我和阿莱相互看着，脸上都是一副迷惘表情。

4

在我难过的时候，不管那是什么时候，我都不喜欢被别人察觉到，其实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原因，只是不喜欢而已。

我知道，一切都是过眼云烟。

我很喜欢阿莱，阿莱就老对我这么说，别告诉别人你今天难过，什么也别对别人说，因为说了也没有用。

我相信阿莱说的一切。

5

无论从什么角度讲，阿莱都跟其他姑娘不同，我是说，从一九八七年认识阿莱到一九九五年分手，其间跨跃八个年头，八年里，阿莱的随随便便，阿莱的灵牙利齿，阿莱的快快活活，甚至超

乎于一切的阿莱的真诚,都在我的生活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很多朋友问及我和阿莱分手的原因,我都极力避免回答,东拉西扯地对付过去,实际上,我也常常想这个问题,叫人泄气的是,连我自己也很难说清答案。

6

比如:我始终无法弄清的一个问题是——阿莱的离去是因为对自己失望还是因为对我失望,还是干脆对整个我们两人共同的一切感到失望,也就是说,对生活感到失望?阿莱从不总结生活,也很少抱怨,像一切正常女孩一样,她只是凭直觉生活,遇到自己喜欢的东西就高兴,不喜欢的则避开,但是,她的直觉在我们的关系中到底起着什么作用呢?这一点我始终无法知道。

7

当阿莱最后离我而去之后,我的生活在很短时间内出现了一次飞跃,我的意思是说,是向坏的方面进了一大步。我已无法对任何事物任何人产生真正的信任,甚至对自己也不相信,我不再积极,不再天真,不再快乐,而是抱着怀疑的态度对这个世界冷眼旁观,我无法让自己再次怀着真诚面对一切,我无法再次恋爱,无法再次获得痛苦,无法让自己以肯定的态度面对生活,我时常想,是我完蛋了,还是这世界完蛋了?事实上,我和世界都没有完蛋,而是原来心中抱的不切实际的幻想完蛋了。

但是,确实确实,我是完蛋了,伴随着幻想破灭,各种讨厌的症状相继出现,比如说,我对各种事物的好奇心与日俱减,对人际关系也变得日益不耐烦,渐渐地,我的生活态度陷入了一个轻

飘飘的模棱两可状同，既麻木不仁，又无所适从，既然这个世界上让我相信的东西消失了，我在这个世界上的追求也就应声而止，所谓世界的真实面貌便出现在我的眼前；但是，对于这个真实的东西，我非常不乐意接受，非常不乐意理解，同时，也非常地不感兴趣，它们对我来说，太混乱，太没有条理，也太难把握，所有的价值、意义之类形而上的东西在我眼里可用三个字来概括——瞎扯淡。总之，我成了一个叔本华主义者，脚踏实地地陷入虚无。这使我的人生变得既不自然，又不高兴。换句话说，我对我那后面没完没了的余生完全失去了信心，每天生活在浑浑噩噩之中，被无聊搞得上气不接下气，可以说，简直是活受罪。

8

无论如何，起初，我和阿莱素不相识，后来认识了，再后来，我们混在了一起，最终，我们分开了。这件事说起来很简单，但却是一件叫我感到奇怪的事，如果让我讲清楚，那办法只有一个，就是从头讲起，从头讲起的好处是，一件件毫不关联的事情本来是千头万绪，可经过一通流水账，事情仿佛就有了前因后果，看起来也就顺理成章。坏处是明显的，那就是啰唆。

我选择啰唆。

9

先从我自己谈起。

穿开裆裤的时候什么样我现在已经记不得了，上小学上初中上高中这么一路谈过来我是没那么大耐心，如果非要我讲不如干脆把我妈叫来，她什么都记得，她会告诉你，我一岁时学会

直立行走,两岁时不尿床了,三岁学会了写几个汉字,四岁时得过中耳炎,五岁那年出完水痘突然变成了斜眼,费了不知多少劲才被纠正过来,六岁跟一个结巴学舌居然无法改正过来,说话经常急得直翻白眼儿,七岁……唉,说也说不完,还是从大学讲起吧,大学,那是在一九八七年。

10

一九八七年高考难度巨大,原因是人数多,有些学校应届毕业生多达八个班——大家不难想像十九年前我们的父母用当时的话讲叫耍流氓的热情有多高。一九八七年,我和老 X,战威,向晓飘,华杨等等好多人一起考上了大学,也就是那年,我和向晓飘分手,爱上阿莱,想想真有意思。

11

和阿莱分手后的第一天早晨我没有像往常一样醒来,一夜乱梦搞得我精疲力尽,中午起床后头脑仍是昏沉沉的,我穿上拖鞋,走到洗手间,小便完毕,洗了脸,刷了牙,刮了胡子,把头发梳了梳,然后晃到厨房,从冰箱里拿出一瓶凉牛奶一气喝干,然后回到房间,坐进沙发里,望着墙壁发呆。忽然,我意识到,阿莱再也不可能到这里来了,这个念头叫我感到无聊,一会儿,无聊的情绪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意料不到的忧伤,忧伤在一瞬间就击中了我,我不知道该做些什么,该给谁打个电话,我只是感到一阵阵尖利的忧伤划过我的心脏。我忧伤极了,即使那一刻发生天大的事也无法把我从忧伤中揪出来。

这种忧伤也许是我预感到的,我的预感一般来说很少出错,

更可气的是,我的预感往往对坏事非常灵敏。讨厌的是,那天我坐在沙发上,预感到自己将来会不幸福,因为阿莱,因为所有发生在我周围的一切,因为,我感到了自己已不再年轻。

可是,上大学的时候,我还是那么年轻,报到时穿了一条牛仔裤,把T恤衫用一条牛皮带系在裤子里,穿着篮球鞋,走起路来比现在快十倍,那是在一九八七年。

12

到一九八七年为止,我是一个一切正常的孩子,一九六八年出生,一九七六年冬季上小学,因小学制度改革,多上了半年,以后学校改在秋季入学,一九八一年上初中,一九八四年上高中,一九八七年上大学,考入联大,学的是计算机软件,那时正是秋天,也就是在那个秋天,我决定万事顺其自然,随波逐流,当时我十九岁,刚刚开始读威廉·曼彻斯特的《光荣与梦想》,这套书我断断续续读了四年才读完。

一九八七年的我也充满梦想,但只限于对漂亮姑娘。

13

值得一提的一件事是,到一九八七年,我已经明白了,所谓学习、锻炼和折磨是一回事。总之,是叫你吃苦头。

14

首先要声明的是,我对大学印象恶劣,很多人都说那是我的偏见,他们对大学的一般概念是——大学,最后的纯真年代。

对于我,大学和幼儿园之间长长的十几年是连在一起的,所谓我的学习时光,我把它看成一连串傻里傻气的不光彩的记录。

下面谈谈我所理解的大学,谁要是有不同意见,我就对他说,去你妈的——

15

要知道,教人学好从来都不容易,非但不容易,简直不可能,我这么说有人一定深有感触。

说学校什么都可以,就是不能说那是一个教人学好的地方,明显的例子是大学,就我所知,在大学二年级寒假前,我们班就连最难看的女生都有机会怀上孕了。

16

记得开学第一天我走进教室,立刻后悔得几乎倒地而死,因为我迟到了将近一个小时,所以不得不在众目睽睽之下,小心翼翼地走到第一排正对讲台的那个位置坐下,从此,就再也别想换地儿了。

因为我个子高,后面一溜儿的同学一下子全被我挡住了,这帮傻逼在我后面自由地上课作小动作,考试作弊,而我却像个活靶似的挡在前头,从这件事上你就可以看出我是跟什么人一起上学了。

我当时绝望地坐下,大气也不敢出,不料却招致一阵笑声,我知道他们都在幸灾乐祸。“衣冠禽兽”站在我面前,手拿一个本子点了一下我的名字,我应声虫儿似的答了声到,他马上把目

光移开了。看来他很不满意，至少夏天他无法在大家伏案做练习时自如地看女生的乳房了，他得劳动大驾，从讲台上走下去，为了看得更清楚，他还得弯下腰去，指出那些女生本子上的错误。

知道这一点还是后来的事，命中注定我在开学第一天便坐上了无论如何我不该坐的位子，也就命中注定他恨死了我，我想我错就错在不是一个肥臀大奶的女生，错就错在我在开学第一天叫他失望，错就错在我竟然还坐得四平八稳、笔管条直，把后面那些女生的乳房挡得严严实实。等我反应过来趴下睡觉为时已晚，这个老流氓连多几天都等不及，在第一个月就匆匆忙忙给了我一个处分，处分的理由讲出来我都觉得可笑——旷课——那是我为讨好老师所做的努力。

17

很多人原来可能是坏人，所以拼命想学好。另有一类人，生性是好人，偏偏哭着喊着要学坏，我的朋友华杨就是这种情况，对于他来讲，实际上，学坏要比学好难多了。

华杨和我同岁，是高中同学，他头脑聪明，讨人喜欢，对任何人任何事都有兴趣、都有耐心，所以他的女朋友辛小野正好配得上他。辛小野是个非常自以为是、自私自利的家伙，也正是她，叫华杨爱得五迷三道、痴痴癫癫。我想，对此惟一的解释是，在华杨通往真理的道路上，需要一块很大的绊脚石才好摔得头破血流，上帝见他如此真诚，便把辛小野发给了他。

我和华杨是在学校办公室里碰到的,那是一九八五年十月的一天,说来好笑,当时其他同学正在教室里安安静静地上课呢!当然,少了我们这样的害群之马,这些笨蛋才能如此。

我上课有个习惯,就是不听讲。因为我们老师上课也有个习惯,就是胡说八道。我的习惯比起他的来最少有一点好处,就是不打扰别人,但他不懂这一点。因此,我在安安静静地看我的《在轮下》时被捉到了,按照惯例,我又被送到办公室“考虑考虑”,老实说,上学那么久,我就对教师办公室有那么点儿好感,我曾经在那儿看报纸、杂志,抄作业,听老师讲我随时都能倒背如流的大道理。此外,我在那儿还认识了不少新朋友,他们像我一样,经常光顾那里。

那天我去的是数学教研室,里面空空的,没有人,我在桌子上找到一张昨天的《北京晚报》,看了几眼,忽然睡意涌上来,就趴在桌子上睡着了。一会儿,我被一阵乒乓声惊醒,睁眼一看,教研室里新添了一个人,高二(2)班的华杨,我们以前相互知道,但从未说过话,我惊奇地发现华杨在检查老师的抽屉。

老师进来的时候我们俩早已做等候状。教研室外,同学们都涌到操场上玩,我和华杨分别被两个老师教育,我认错态度异常诚恳,眼看着就要过关,但华杨那边和老师吵了起来。老师管他叫做“欠家教的小混蛋”,他管老师叫做“老秃驴”,结果老师大手一挥,叫他回家请家长,并向正教育我的老师大骂学生混账。口沫横飞的同时,一双手不时指向我,于是这边当仁不让,我也成了老师们竞技心黑手狠的牺牲品,当然,我后两节课的时间应主要用于找到家长,并设法把他们弄到学校来丢人现眼。

19

下笔千言离题万里是我的拿手好戏。下面我又要故技重演了,没办法。

我对一个逻辑非常反感,那就是老师和家长常常以为了孩子好的名义而教育他们,折磨他们,打他们,而不问问他们自己同意不同意。我对此反感有两点理由:其一,这是对孩子的不尊重;其二,这也暴露了前者束手无策的窘状。而孩子在孩子的阶段是不会明白前面两点的,他们糊里糊涂,天真无邪,在此之前,他们还完全弄不懂字典上有些字的含义,比如——屈辱、痛苦、强权、暴力等等。只有一个逻辑可以解释这件事,那就是,在教育孩子的过程中,老师和家长时不时地也要客串一下反面教材。

还有,谈到上学时被老师请家长,我要告诉你们这招的厉害,当时最怕这招的不是我,而是我的父亲。在我上学期间,他到学校的次数比我少不到哪儿去,每回从学校回来,他先得把我打个半死,再让我写保证书,于是我便这样恨恨地写道:“我以后一定上课遵守纪律,好好学习,不辜负家长对我的希望,接受这次的教训,保证今后不再重蹈覆辙。”这样的小条遍布我们家,每次我妈扫地时都能扫出几张来,有时逢到我在场还念给我听。

我在这里要说的是,有些老师是够坏的,无怪乎华杨管他们叫女生的内裤呢,(老湿!就是老师!)他们深知血浓于水的道理,他们不教训你,而是教训你的家长,告诉你的家长,他们生了一个什么样的蠢货,叫你的家长丢尽脸面。这样,家长就会把愤怒成倍地再发泄到你的头上,于是,一幕幕活报剧便上演了,在夜晚,在大家劳累了一天之后,父母声泪俱下,孩子说谎保证,所有演员均声嘶力竭,精疲力尽,吵得四邻不安,当然,一家子也是

鸡犬不宁。

你不要以为老师们就会请家长,学校在对付学生方面手法还多着呢。他们建立一个叫做“学校家长联系本”的东西,放学时老师签上时间,回家后家长再签一个时间,叫你放学后连厕所都来不及上,背着书包往家飞跑,更甭提在路上多看一眼小姐的屁股了。他们拆学生的信,截获上课传的小条儿,把学生分为进步的和落后的,建立各种组织,让学生们相互告密等等,总之,一切最复杂的特务手段都能在学校找到原型,如果你不迅速学会说谎,虚伪,装腔作势,乖乖听话,那你在学校就会混得像我一样倒霉。

11

晃
晃
悠
悠

20

一九八五年十月,阳光灿烂,十七岁的我坐在操场边的一棵树下,一群傻逼在上体育课,男生在踢球,跑得浑身是汗,东倒西歪。女生在做单杠运动,体育老师借机在她们身上乱摸一气,怪不得单杠坏了丫冒雨抢修呢。此刻,我对眼前的一切熟视无睹,垂头丧气,心乱如麻。正茫然间,华杨远远地走过来,样子挺悠闲,他先在太阳下面站了一会儿,手里竟拿着我被老师没收的书!一会儿,他走到我前面,坐在我身边,低下头默默看起来,看得出来,我那本黑塞的《在轮下》叫他爱不释手。

我站起来,走到阳光下面。

下课了,三三两两的学生从我身边走过,几个女生手拉手去上小公园前边的厕所,她们个个神气活现,俗不可耐,一边走一边还交头接耳地讲着老师同学的坏话,一个扎小辫的丑八怪倒吸一口凉气后对同伴夸张地高声叫嚷:“刘老师还有一个外号叫臭熏鱼,这个外号主要是指他的气味!”

我感到无聊,于是又走回树下,华杨抬头看到我,对我一笑,把书举到我面前:“这是你的吧?”

我点点头,我们就这样认识了。

21

一九八七年我要告诉大家的是,大学生活叫我厌倦。所有的组织生活都叫我厌倦,我整夜失眠,一天比一天更加陷入苦闷,当初选理工科学计算机是为了证明自己聪明,实际上这蠢透了,因为功课和考试压得我喘不过气来,我因旷课已接到一份处分通知单,女友向晓飘也离我而去,这些都发生在开学不久的一段时间里,这段时间,我除了迎接预期的失望之外,还承受了不少从天而降的失望,那时正是十月份,秋高气爽,天天都是好天气,而我的心情却恶劣透顶。

华杨的吉它被他喝醉后砸烂了,无聊像蛀虫一样蛀空了我们的心,理工学校的女生不仅数量少得可怜,而且质量还差得要命,一个个的还特自命不凡,对于她们,我没有兴趣,对于那些成天忙于交换毛片儿,临睡前大谈性爱的男生,我更是避之惟恐不及,这时我才明白,这里不是我该来的地方,这儿是勤奋向上的傻逼的天下,晚自习室的灯光彻夜不熄,塞满了那些梦想出国或通过考试的蠢货,他们来自全国各地,穷得要死,除了教科书和淫秽杂志他们不读其他书,趁我睡着,他们偷偷使用我的擦脸油和梳子,我索性连牙膏、牙刷、毛巾也送给了他们,每天起床,我只是用凉水在脸上拍拍,往袖子上一擦了事,我的身上是沉积已久的劣制香烟味和臭味。

这几天华杨一直在蹭我的饭,他把从家里能骗来的钱全部贡献给了约会,那是他忘却现实的惟一机会。他的女朋友,我是

指辛小野,似乎有无穷无尽的事情来找他商量,其中包括给同学过生日的礼品选购,两星期一次的便秘的对付办法,使用脱毛剂的效果,邦·乔维哪首歌唱得不尽如人意,等等等等。那时,他也忙得够呛,大多数时间是在忙于借钱,但约会仍使他穷上加穷、愁眉不展,以前,他是靠唱歌来消磨时间,现在他用唱歌来代替抽烟,好省下一些饭票。昨天,他喝醉之后把琴砸了,现在他没有烟也没有琴了。实际上,他什么也没有了,除了烦恼。我和他成天无所事事地躺在宿舍里,就像干在湖底的鱼,任凭烈日暴晒,我们极度颓废,奄奄一息,坐以待毙。

22

13

晃
晃
悠
悠

我开始给高中同学写信,希望从他们那儿能听到一些好消息,但什么也没有,他们不是像我们一样,就是比我们更糟,大家都整天心情浮躁,走来走去,希望出点事情,但又都无事可做。

事实上,要做的事情一大堆,脏衣服一个月没洗了,开学时发我的教科书还是新的,只不过扉页上写了我的名字,我从家里偷了二百元国库券,兑成人民币买了个录音机,天天听齐秦的歌儿,仅仅为了加强失恋的感受,那些歌矫情夸张,却正迎合我的心境,接连几天,我曾为它们落下眼泪,同时也为我自己哭泣,我的女朋友——向晓飘,在我还没操过的情况下离我而去,这叫我非常后悔,我整夜地想着以前每一次可以操她的机会,那些机会我未曾很好地利用,现在却正为别人所利用。以前我们关系挺好,我记得有一次,那是上高二的时候,她曾用保温饭盒给我送午饭。还有一次,在紫竹院的一条长椅上,她的几个同学从我们身边走过,她竟没有让我把放在她乳房上的手拿开,我估计那帮傻逼一定看到了,可她完全不顾。

对向晓飘的回忆使我陷入固执的痛苦之中而不能自拔，陷入难言的想像中的嫉妒之中而无法摆脱，总之，是叫我伤透了心。我去找她时好话说尽，但她对我态度冷漠，由此我推想，她一定叫人给操了，这搞得我更加难过。

那一段，我成天恍恍惚惚，焦虑不安，心理阴暗，想法荒唐，几乎死掉。

华杨就住在我们宿舍隔壁，对我的情况了如指掌，他用罗大佑的歌来加重伤感气氛，通常他是这么做的：先去不知哪里借一把琴，然后躺到我的床上一唱就是三四个小时，以此来“让我分神，使我从痛苦中解脱出来”。

实际上，我既没有分神也没有解脱，而是更加烦躁，更加无所适从。像我们那一代的其他人一样，我也喜欢罗大佑，经常听他的《鹿港小镇》、《穿过你的黑发的我的手》、《小妹》等等，这种喜欢从某种角度讲是带着柔情成分的，不管当时我有没有与谁在恋爱。我说过，那时我们面对的最可怕的东西就是无所事事，就是空虚，就是莫名其妙地无聊，我看不到前途，对自己也没有信心，缺乏理想信念之类父辈曾拥有过的美好东西，弄不清生活的意义和价值，找不到让自己行动起来的理由，任何行动，由于没有目标，好像都是荒谬的。如果我那时知道自己一生都将在荒谬中度过的话，我也就不胡闹了。可那时候我不知道，我周围的人也不知道。

有一阵儿，我决定让自己振作起来，要么干脆死掉，也许别人那时也在这么想，奇怪的是，我真的振作起来了，但却没有目的，我成天脚步匆匆，为的是告诉自己，我没有消沉，没有自怨自艾，没有自暴自弃，然而，我也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但是我还是干了些什么，我上课，下课，看功课，踢球，看书，写作业，甚至还参加了一个诗社，我每天只睡六小时，其他时间，用华杨的话讲，